

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供销大集

公告编号：2017-117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大集”或“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0564，股票简称：供销大集）自2017年11月28日上午开市起停牌。详见本公司于2017年11月28日发布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110）、2017年12月5日发布的《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12）、2017年12月6日发布的《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13）。

停牌期间，经公司与相关各方积极商谈和论证，初步判断本次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7年12月12日上午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根据相关规定，重大资产重组停牌首次申请停牌时间不得超过1个月，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前已停牌时间计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下一个交易日2017年12月12日起继续停牌至2017年12月28日。

公司争取在不超过1个月的时间内披露本次重组方案，即公司争取在2017年12月28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预案，且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最晚将于2017年12月28日恢复交易，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因。

若公司决定终止重组，或者公司申请股票复牌但决定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后仍未能披露重组方案并导致终止本次重组的，公司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

序，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按照承诺的期限向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重组文件。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至少每 5 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相关事项进展公告。

三、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